

改革开放以来统一战线理论研究成果权威论著

新时期统一战线理论研究

主编 王守君 林庆筑



NEW PERIOD UNIFORM FRONT LINE THEORY RESEARCH

贵州省社会主义学院 编

新时期统一战线 理论研究

贵州民族出版社

(黔)新登字 04 号

责任编辑 龙映红

封面设计 王 剑

技术设计 潘 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新时期统一战线理论研究 / 贵州省社会主义学院编.
贵阳: 贵州民族出版社, 2000.3
ISBN 7-5412-0894-9

I. 新... II. 贵... III. 统一战线工作-理论研究-
中国 IV. D6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13858 号

贵州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邮编: 550001)

贵阳儿童福利院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mm 1/32 印张: 15.75 字数: 400 千字

2000 年 3 月第 1 版 200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 000 册 定价: 24.00 元

从讲政治的高度 深化对新形势下统战工作的认识

王思齐

改革开放以来,邓小平同志多次强调,搞现代化建设、经济建设必须有政治保证。“改革,现代化科学技术,加上我们讲政治,威力就大多了。到什么时候都得讲政治。”在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上,江泽民同志再次强调:“一定要讲政治。这里所说的政治,包括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观点、政治纪律、政治鉴别力、政治敏锐性。在政治问题上,一定要头脑清醒。我们搞现代化建设,中心任务是发展经济,但是必须要有政治保证,不讲政治不行。”邓小平同志和江泽民同志的重要指示,对我们深刻认识新形势下统战工作的重要性,具有特别重要的指导意义。统战工作历来是政治性、政策性很强的政治工作。我们要从讲政治的高度,深化对统战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要深刻认识新时期统一战线工作对于巩固我们党的执政地位和人民政权的重要性。统战工作中大量的的是做党外代表人士的工作,首先是要做好民主党派工作。做好民主党派工作,有利于坚持和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这项制度,与我们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的国体相适应,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的政党制度和基本政治制度。我国政治制度的这一特点和优点,与西方的多党制或两党制有着本质的区别,也有别于一些社会

1. 深入学习邓小平新时期统一战线理论。

邓小平新时期统一战线理论是邓小平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它阐述了新时期统一战线存在的必要性、重要性和长期性,揭示了新时期统一战线的本质是大团结、大联合,明确了新时期统一战线的性质、范围和任务,提出了关于人民政协、民主党派、民族、宗教、祖国统一、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等统一战线各个领域工作的方针政策,内容十分丰富,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和新的实践基础上对党的统一战线理论的继承与创新,是指导新时期统一战线工作的强大思想武器。1998年3月30日,胡锦涛同志在中央组织部、中央统战部、中央党校联合举办的“统一战线和多党合作理论与实践专题研究班”开学典礼上讲话时,把邓小平同志新时期统一战线理论的重要观点概括为以下八条:

①在新的历史时期,统一战线仍然是一个重要的法宝,不是可以削弱,而是应该加强,不是可以缩小,而是应该扩大。

②新时期的统一战线,已经发展成为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的最广泛的联盟。要把一切能够联合的力量都联合起来。

③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必须由共产党领导,实行多党派的合作,这是我国具体历史条件和现实条件所决定的,也是我国政治制度中的一个特点和优点。我们党同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一定要坚持。

④新时期统一战线的任务,就是要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同心同德,群策群力,维护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为把我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而奋斗,为促进台湾回归祖国,完成祖国统一大业而共同努力。

⑤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都是我们革命的爱的统一战线的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已经成为各自联系的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政治联盟和人民团体,成为进一步为

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力量。

⑥人民政协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实现各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团结合作的重要组织,也是我们政治体制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实行互相监督的重要形式。人民政协要广泛联系各界人士,充分发挥民主协商和监督的作用。

⑦我们要广开言路,广开才路,坚持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的“三不主义”,让各方面的意见、要求、批评和建议充分反映出来,以利于政府集中正确的意见,及时发现和纠正工作中的缺点、错误,把我们的各项事业推向前进。

⑧我国各民主党派民主革命时期同我们党共同奋斗,在社会主义时期同我们党一道前进,一道经受考验,在今后的建设中,我们党还要同所有的爱国民主党派和爱国民主人士长期合作。要争取整个中华民族的大团结,统一战线前程远大,大有所为。

2. 认真领会党的十五大关于统战工作的重要内容。

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也就要求我们深入学习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五大上所作的报告,并联系实际认真加以贯彻执行。关于统一战线的论述,是十五大报告的重要内容之一,涉及到多党合作、民族、宗教、祖国统一、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党外干部等方面。这些重要论述为新形势下统战工作明确了任务,指明了方向,是我们做好跨世纪统战工作的基本依据。1998年2月20日,王兆国同志在全国统战部长会议上作报告时,从以下四方面对党的十五大关于统战工作的重要内容作了阐述:

第一,党的十五大报告系统阐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并把坚持和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作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纲领的重要内容。这充分说明,坚持和完善这项基本政治制度是现阶段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任务。要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加强与民主党派的合作共事,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

规范化制度化。

第二,党的十五大报告突出强调了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我国的一项重要政治制度。在我们这样一个多民族国家,正确处理维护国家集中统一领导与保障民族自治权利的关系,是解决好民族问题的关键。必须全面、准确把握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深刻内涵:一方面,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这项制度,实行真正的民族区域自治;另一方面,要在坚持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建立健全同民族区域自治法相配套的法规体系和监督机制。

第三,党的十五大报告明确提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这是我们党在所有制问题上取得的重大理论突破,对我们加强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将产生深刻影响。我们要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坚持“三个有利于”的标准,在各级党委的领导下,切实加强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第四,党的十五大报告把推进祖国和平统一作为一个独立的部分专门加以论述,提出在祖国统一问题上要寄希望于具有光荣爱国主义传统的台湾同胞,这既为统一战线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为统一战线在对台工作中发挥更大作用开辟了广阔的天地。

3. 正确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统一战线必须坚持的一些重要原则。

新时期统一战线的实践过程,就是邓小平新时期统一战线理论逐步形成和发展的过程,是统一战线各方面成员认真学习贯彻这一理论不断进步提高的过程,也是爱国统一战线在这一理论指引下不断开拓前进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全党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包括正确把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统一战线必须坚持的以下重要原则:

第一,牢固树立统一战线为经济建设中心任务服务的指导思

想。统战工作只有牢固树立这一指导思想,才能充分体现自己的价值,也才会有强大的生命力。

第二,正确处理统一战线中的人民内部矛盾。对统一战线中的人民内部矛盾,特别是政治是非和思想认识问题,不能用行政命令的方法,强制的方法,只能按照“团结——批评——团结”的公式,用民主的方法,摆事实讲道理的方法,耐心细致地去解决。

第三,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两面旗帜。统一祖国、振兴中华,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任务。在当代中国,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在本质上是统一的。我们要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不论哪一个阶级、阶层,哪一个党派、团体,哪一个人,只要有利于实现统一祖国、振兴中华的宏伟目标,都要团结。

第四,坚持中国共产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任何时候都不能削弱或放弃党的领导,必须始终不渝地坚持中国共产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使统一战线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二)做好我省跨世纪统战工作的任务和要求

1. 进一步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是我国一项基本政治制度。在新的历史时期,我国各民主党派已经成为各自所联系的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一部分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政治联盟,是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同中共通力合作、共同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的亲密友党,是参政党。坚持和不断完善这项制度,有利于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有利于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有利于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有利于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为实现跨世纪的宏伟目标服务。

我省现有民革、民盟、民建、民进、农工党、致公党和九三学社

七个民主党派组织,成员已近万人。在我省,坚持和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必须努力做好以下工作:

①坚持大政方针和重大政治问题,如:地方重要事务、经济发展计划和重要人事安排等同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进行政治协商。主要采取民主协商会、情况通报会、高层次小范围谈心活动和专题座谈会等形式。

②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参政和监督作用。在地方各级人大中,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都应占有适当比例;在各级政协委员、常委和政协领导成员中,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都应占有一定比例;举荐和安排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担任各级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领导职务。

③推动、支持和帮助民主党派积极围绕党和政府工作大局,为我省两个文明建设服务,开展经济、科技、教育、医卫、文化、法律等咨询及社会服务工作。

④推荐符合条件的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担任检察机关、审判机关的领导职务,聘请一批符合条件、有专门知识的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担任特约监察员、检察员、审计员、教育督导员、人事纪律监督员、工商、税务监督员、行风评议代表等。

⑤建立和完善有关制度。如:组织邀请民主党派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学者到省内外进行考察、调查的制度;中共党委和政府领导人联系党外知名人士制度;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与民主党派对口联系制度等。

⑥支持各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1997年,我省各民主党派省、市级组织顺利完成了领导成员的新老交替,一大批政治素质好,年富力强的新一代领导人进入民主党派两级领导班子,为多党合作的跨世纪发展提供了组织保障。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按照党中央和省委的要求,协助各民主党派进一步搞好政治交接。

在多党合作中,对民主党派工作应注意把握这样一些重要原

则和方法：第一，坚持平等相待，充分尊重民主党派在宪法范围内的组织独立、政治自由和法律地位平等；第二，坚持民主协商，在协商过程中加强党的领导；第三，坚持民主党派进步性与广泛性的统一；第四，坚持自我教育，不断提高民主党派成员的思想素质；第五，坚持真诚服务，照顾同盟者利益，切实帮助民主党派和党外人士解决实际问题；第六，坚持广交深交朋友，注重做好民主党派、无党派代表人士工作。

2. 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的新型民族关系。

贵州是一个多民族省份，现有3个自治州，11个自治县，还建立了254个民族乡，全省有49个民族成分，17个世居少数民族，少数民族人口1320余万，约占全省总人口的36.8%，少数民族自治地方占全省总面积的55.5%。这种多民族的基本省情，决定了民族工作在我省政治、经济生活中始终占有极其重要的位置。

江泽民同志在十五大报告中指出：“要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切实加强民族工作，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进步。”按照这一总的要求，从我省的实际出发，进一步做好我省的民族工作必须抓住以下几个重要问题：

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坚持马克思主义民族观。邓小平同志和江泽民总书记关于我国民族问题的重要论述，是新的历史条件下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民族理论的继承和发展，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是我们做好新时期民族工作的指导方针。要坚持不懈地在全省干部群众中进行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和党的民族政策教育，使“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的思想深入人心，大力表彰民族团结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制止和纠正违反民族政策，损害民族团结的现象。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大力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千方百计把经济搞上去是发展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关键；大力扶

持少数民族地区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各民族共同繁荣,已经成为民族工作的重点。因此,必须在已经取得成就的基础上,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发展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教育、文化和科学技术,并努力提高人口的科学文化素质。只有经济发展了,民族团结进步才有坚实的物质基础。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认真贯彻执行民族区域自治法及我省的有关法规。特别是要继续花大力气培养、选拔、使用一大批跨世纪的少数民族干部和各种专业人才。现在,我省少数民族干部已达22万人,各级领导班子中少数民族干部的比例也在不断提高,要继续制定相应的政策,采取切实措施,选拔培养少数民族干部和代表人士,在增加数量、提高质量、改善结构上下功夫,努力造就一支德才兼备、能够担当跨世纪历史重任的少数民族干部队伍。

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大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各族干部群众要进一步加强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掀起学习邓小平理论的新高潮。广泛深入地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大力弘扬优秀民族文化传统,努力探索民族地区精神文明建设的新方法、新措施,促进民族地区两个文明建设协调发展。

3. 巩固和扩大党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我省有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天主教和基督教五种宗教。据统计,1996年底全省有宗教徒40.3万人,信教群众420万人;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开放的宗教活动场所969个;省级有5个宗教团体。

江泽民同志深刻地指出:“民族、宗教无小事”。各级领导干部应深刻认识和正确对待处理宗教问题,按照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努力做好新形势下的宗教工作。

宗教有自身发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将

长期存在,在一定程度和某些地方还有可能有所发展。在长期的实践中,我们党把马克思主义宗教观同我国宗教问题的实际相结合,科学地概括了我国宗教具有群众性、民族性、国际性、长期性和复杂性五个基本特征,制定了一套正确的方针和政策,概括起来有四个要点:

①全面、正确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尊重和维护宗教信仰,是我们党和国家的一项基本政策。我国宪法明确规定:“宗教信仰自由是公民的一项基本权利”,信教与不信教都是公民的权利。我们不能用行政力量去消灭宗教,也不能用行政力量去发展宗教。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就是要把信教和不信教的人,信这种教或那种教的人都团结起来,和睦相处,彼此尊重,把意志和力量集中到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上来。

②坚持政治上团结合作,信仰上互相尊重。充分发挥爱国宗教团体和宗教界人士的作用,是贯彻执行党的宗教政策,使宗教活动正常化的重要保证。各级领导干部必须重视做好宗教界人士的工作,加强对他们的教育、引导、团结和帮助。在处理宗教方面出现的问题时,要善于把党和政府的意图变为宗教界人士的自觉行动,对涉及宗教方面的重大问题,要同他们充分协商,真正做到政治上团结合作,信仰上互相尊重。

③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这就是指政府有关部门依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对宗教事务进行行政管理和监督,以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保护正常宗教活动,保护宗教界的合法权益;依照法规和现行政策审核、批准属于政府管理宗教方面的对内对外事务,对超出宪法、法律和政策范围的宗教活动进行疏导、教育和处理。要正确区分和善于处理宗教方面的人民内部矛盾,严格区分正常宗教活动和违法犯罪、封建迷信、邪教活动。宗教不得干预国家行政、司法、教育,对一切在宗教外衣掩盖下的非法活动要坚决打击。要正确引导宗教方面的对外友好交往,坚决

抵制境外敌对势力利用宗教进行渗透。

④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这是我国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也是宗教发展的内在要求,不仅有利于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也有利于宗教自身的发展进步。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一是要通过统战,宗教部门的工作,加强沟通,加强教育,引导爱国宗教界坚持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两面旗帜,坚定不移地走独立自主,自办教会道路,不断巩固和发展党同宗教界的统一战线;二是推动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和管理,改革不适应社会主义社会的宗教制度和消极因素,利用宗教教义、宗教教规、宗教道德中的积极因素为我省两个文明建设服务;三是推动宗教立法的有关工作,加强对宗教事务的依法管理。

4. 加强海外统战工作,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

新时期爱国统一战线包括两个范围的联盟:一个是大陆范围内以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为政治基础的团结全体劳动者和爱国者的联盟;一个是大陆范围以外以爱国和拥护祖国统一为政治基础的团结“三胞”(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的联盟。海外统战工作是巩固和发展第二个范围联盟的工作,是新时期统战工作的重大发展和重要组成部分。

改革开放以来,海外统战工作面临新形势。主要表现在:一是“一国两制”的提出和实施,使统一战线形成了新格局。统一战线必须立足大陆,面向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二是为适应对外开放的形势,统战工作要开阔视野,与不同政治立场、不同意识形态、不同生活方式的朋友打交道,在爱国主义旗帜下求同存异;三是国际形势的变化和国际斗争的复杂性,给海外统战工作带来了复杂性。在海外统战工作中既要广交朋友,联络感情,增进友谊,又要保持清醒头脑,既讲友好,又要对境外敌对势力的渗透进行坚决斗争。

海外统战工作的特点:一是长期性。海外统战工作要为推动

祖国和平统一,实施“一国两制”服务,这是一项长期艰巨的任务。二是复杂性。海外统战工作要走向境外,广交朋友,所处的工作环境比较复杂。三是重要性。海外统战工作对实现祖国统一,振兴中华具有特殊的重要意义。

海外统战工作的对象,主要是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赞成祖国统一就是爱国,就是我们团结的对象,在爱国主义的基础上发展同他们的友好合作,求同存异,团结和调动广大“三胞”力量,为统一祖国和经济建设服务,促进中华民族的繁荣与富强。

海外统战工作的任务是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这个总目标服务。这包括:

①以“一国两制”、和平统一祖国为目标,致力于香港的长期繁荣稳定和澳门的平稳过渡及繁荣稳定,促进海峡两岸关系的健康发展。

②以中华民族的振兴为目标,最广泛地团结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促进祖国的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

海外统战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爱国主义旗帜,广交朋友,联络友谊,宣传政策,争取人心,团结和调动广大“三胞”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服务。

海外统战工作的方针是:放宽视野,广交朋友,宣传政策,争取人心。

改革开放以来,我省海外统战工作有了长足发展,并成立了贵州海外联谊会、贵州省海外交流协会。通过海外统战工作,主动联谊,广交、深交了一批朋友;不断加强对外宣传工作,使台湾同胞、港澳同胞、海外侨胞和外籍华人朋友进一步了解祖国,了解贵州;做好服务工作,广泛凝聚人心;大力抓好“三引进”工作,为我省经济建设和富民兴黔事业贡献了力量。

在海外统战工作中,一是要坚持原则,注重政治,讲究方式,以诚相待,以理服人,以情动人;二是要坦诚相待,实事求是,讲明道

理,多用事实讲话,因势利导,增进了解;三是求同存异,不强加于人;四是要体谅对方的处境,不急于求成。

5. 经济统战工作大有作为。

随着改革开放的推进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经济统战工作已经成为统战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团结海内外工商经济界及一切社团为发展社会生产力,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一国两制”实施的一项不可缺少的重要工作。

现阶段经济统战工作的对象大致包括:原工商业者(包括参加公私合营拿定息的小商、小贩、小手工业者,即“三小”);新兴的私营企业主;城乡集体企业中非中共经营者;国有企业中非中共企业家;经济界党外知识分子,包括经济界学者、金融界人士、工程师、经济师、会计师、律师等等;个体工商户中的代表人物;“三胞”投资者及经营管理人员;外国驻华商社和港澳驻大陆商社中的“三胞”;港澳台工商社团和工商界知名人士、海外侨胞和工商界知名人士;新出现的代表不同利益要求的经济社团和行业组织的代表人物等。

经济统战工作的主要方针是:解放思想,从实际出发,充分发挥统一战线的优势,多层次、多渠道、多形式地为发展生产力和实施“一国两制”、统一祖国服务。

经济统战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动员和组织非中共经济界人士参与国家经济决策的咨询;开展和加强对海外工商界人士与祖国的联谊工作;加强对“三资”企业、“三来一补”企业的统战工作;认真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思想政治工作;积极稳妥地做好多种经济成分中非中共人士的安排工作;继续做好原工商业者的团结、使用和安排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引进资金、技术、人才、管理经验和开展外贸活动;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开展智力支边活动,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投身“光彩事业”活动等。

在经济统战工作中,加强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工商联的作用,

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工商联是在党领导下具有统一战线性质的人民团体和民间商会，工商联以统战性为主，兼有经济性、民间性。工商联的统战性是指工商联具有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团结教育、协调关系等职能；经济性是由其会员的社会属性决定的，它的会员大都是工商业者、私营企业主和活动在经济领域的各界人士；其民间性是由人民团体性质决定的。工商联主要任务是：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思想政治工作；对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主、“三胞”投资者及部分乡镇企业经营者进行爱国、敬业、守法教育；维护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合法权益，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帮助解决实际问题；逐步培养一支拥护党的领导，与党团结合作的积极分子队伍。

我省除省工商联(商会)外，9个地(州、市)、86个县(市、区、特区)均恢复和建立了工商联(商会)组织；工商联基层组织——乡镇分会有682个，省工商联会员有5万多人；全省已形成了省、地(州、市)、县(市、区、特区)、乡(镇)四级组织网络。

6. 党外知识分子工作是统一战线的基础性工作。

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中掌握科学文化知识较多的一部分，是先进生产力的开拓者，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依靠力量，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有着特殊重要的作用。在新的历史时期，能不能充分发挥广大知识分子的聪明才智，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中华民族的兴衰和中国现代化建设的进程。我省经济基础薄弱，加快发展的任务更加紧迫，因此更应该高度重视知识分子工作。党中央明确规定：统战部门是党委在知识分子工作方面的职能部门之一。要在党委的领导下，积极同有关部门协作，共同做好知识分子工作，把加强知识分子工作列为新时期统一战线的基础性工作之一。工作的主要任务是：了解情况，综合研究，掌握政策，调整关系。

1984年12月，中央统战部下发了《关于统战部门知识分子工

作的对象、范围和工作任务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以下问题：知识分子工作是全党的工作。党外知识分子干部是新时期统战工作对象之一，统战部门作为党委的职能部门，应该从统一战线工作的角度，积极做好这项工作；党对知识分子的工作由中央组织部抓总。统战部门在知识分子工作上处于配合和协作的地位，主要做好有代表性的党外知识分子的工作。

1991年4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出的《关于有关部门制定知识分子政策时应邀请统战部门参加的通知》明确指出：统一战线聚集着大量党外知识分子，有关部门制定知识分子政策时，邀请统战部门参加，有利于科学决策。《通知》还规定：中共中央、国务院各部委在制定有关知识分子的政治待遇、物质待遇、学术职称等各项重要政策时，邀请中央统战部参与讨论。各级地方党委和政府部门也应照此精神办理。

当前统战部门在党外知识分子工作方面的主要职责是：联系各界党外知识分子代表人士，了解他们的思想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要求；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在思想上、工作上和生活上存在的普遍问题，提出政策性建议，协调党和知识分子的关系；参与制定知识分子政策，检查知识分子政策在党外知识分子中的贯彻落实情况；发现、培养、选拔党外知识分子中的代表人物，做好对他们的举荐、安排工作等。

统战部门的主要工作对象是文教、科技、医药、卫生等各个领域的中、高级知识分子，特别是其中有影响、有代表性的人士。工作范围一般应是大专院校讲师以上，科研单位助理研究员以上，工矿企业工程师以上，医院主治医师以上，以及相当上述职务、职称的其他党外知识分子。

7. 积极做好党外人士的培养、选拔、安排、使用工作。

培养、选拔、安排、使用党外人士，是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内容和具体体现，也是保证